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MBA  
研究所學位論文及修業注意事項**

- I. 修業相關規定
  
- II. 修業時程建議表與口試相關注意事項
  - 2.1 修業時程建議表
  - 2.2 口試相關注意事項
  - 2.3 論文定稿與離校流程
  
- III. 論文撰寫相關指引
  - 3.1 研究主題與問題設定
  - 3.2 文獻回顧
  - 3.3 研究方法
  - 3.4 研究發現與應用
  - 3.5 結論
  - 3.6 其他論文相關的指引

## I. 研究所修業相關規定

項目	管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2-4 年
畢業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不包含論文學分)	總計 45 學分 1. 核心課程：24 學分 ( 須包含 18 學分全英文授課專業課程 )。 2. 每學期修課限制：至少 9 學分，至多 20 學分。 3. 跨院/校選修限制：至多 9 學分 ( 包含台大系統研究所課程 )。
成績及格標準	B-
學術研究倫理 (0 學分)	本課程須於入學第 1 學年修畢;未修習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學位論文題目及研究目的 經系所確認與系所專業領域相符	須於學位考試前一學期或最遲於學位考試當學期全校加退選截止日前提交「論文專業領域審查申請表」。
英文必修	提交英文檢定成績單。入學前 2 年至畢業前參加英文能力檢定，成績達多益 (TOEIC) 785 分以上或同等證明，免修 4 學分英文。

## II. 修業時程建議表與口試相關注意事項

### 2.1 修業時程建議表

學期	主要任務	任務說明	註記
碩一上	探索與選課	鼓勵學生修課以認識各專業領域教授，媒合研究興趣。	
碩一下	確定指導教授	提交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	
	認識學術倫理	完成學術研究倫理課程。	研究生應於入學第 1 學年結束前修習學術研究倫理課程，未修習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碩二上	確定論文方向及題目	與指導教授商定題目，並確保主題符合專業領域。	
碩二下	學位口試申請	1. 於口試當學年度加退選之前，提交論文專業領域審查申請表。 2. 完成論文。	

## 2.2 口試相關注意事項

1. 每學期得口試時間：第一學期：10月1日到隔年1月31日；  
第二學期：4月1日到隔年7月31日。
2. 口試委員會組成：成員：3至5位委員(含指導教授)。
3. 雙聯學位特別規定：其中一位口試委員是否必須為對方學校老師，配合他校規定。
4. 口試委員身分須符合校方提聘標準。詳請參看口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表。

口試前：

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登錄資料，並準備下列文件提交至 MBA 辦公室。

1.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於系統登錄後下載列印並由指導教授簽名。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填寫擬聘請之口試委員會成員名單。
3. 成績單：證明已修畢學位要求之所有學分。
4. 英文檢定：多益 (TOEIC) 785 分以上或同等證明。
5. (選) 論文延後公開申請：請與指導教授確認是否有申請需求。延後公開有區分 PDF 電子檔與紙本論文申請。紙本申請須於口試前提出申請，並有制式規定。其申請規定，請至學生資訊系統查看，並依照「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學位論文 PDF 年限設定/延後公開須知」辦理。若需申請電子檔延後公開，於上傳論文及通過審核前，至系統完成設定即可。

口試當天：

1. 碩士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須由指導教授簽名）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
3. 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每位委員各一份）
4. 口試費領款收據：依委員人數準備份數。由 MBA 辦公室於口試前透過 Email 寄給考生，請學生務必自行印出領據，供委員簽名。
5. 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 (Turnitin)：須提供初稿比對結果供委員參考。

上述 1~3 表格請至「學生資訊系統>論文及指導教授系統」下載、列印。

口試後：

口試結束後，請立即將下列簽署完畢之文件繳回 MBA 辦公室：

1. 碩士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完成委員及指導教授簽名，所長章由辦公室呈報核章。
3. 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由口試委員簽署。
4. 領款收據：由口試委員簽署。
5. 學位論文學術倫理既原創性比對聲明書：由聲明人與指導教授簽署。
6. 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須低於 20%。
7. （選）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 2.3 論文定稿與離校流程

### 論文定稿：

1. 論文修訂：依據口試委員之建議修改論文，並由指導教授確認最終版本。
2. 領取核章文件：憑指導教授同意定稿之證明（如對話截圖），向 MBA 辦公室領回「指導教授推薦書」與「考試委員審定書」正本。
3. 電子檔上傳：
  - 將「指導教授推薦書」及「考試委員審定書」掃描存檔。
  - 將兩個檔案加入論文電子檔中，並上傳至「[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其相關規範，請依照系統中的「上傳須知」辦理。
4. 系統審核：圖書館審核期約 3 至 7 個工作天，收到審核通過信後方可辦理離校。若要申請論文 PDF 檔延後公開，請務必於系統審核通過前完成設定。

### 離校流程：

1. 離校程序期限：須於口試次學期之**註冊日前**完成所有離校流程，確切日期請參考該學期行事曆。
2. 本論文裝訂：準備 2 本平裝本論文。若有申請延後公開，請將應繳交之文件，分別夾附於 2 本紙本論文中。
3. 離校前資料填寫：學生須完成系所規定之相關資料填寫與問卷（如連絡資訊與流向調查等），始得辦理後續離校程序。
4. 系辦流程：至 MBA 辦公室繳交 1 本論文，並於離校單蓋章，由辦公室送出學期成績。
5. 圖書館流程：至圖書館繳交 1 本論文與論文延後公開之附件。
  - 電子檔申請附件：論文授權書。
  - 紙本申請附件：申請書及證明文件。
6. 領取畢業證書：待研教組收到成績後（約 3 個工作天），學生即可攜帶學生證至研教組領取學位證書。

### III. 論文撰寫相關指引

本章節旨在提供學生一套系統化且具實務參考價值之學術論文撰寫指引，協助其在指導教授之專業引導下，完成具備學術價值、邏輯嚴謹性與研究倫理之論文。本章內容為一般性原則與建議，學生於實際撰寫過程中，應依各系所規定及指導教授之意見進行適當調整。

論文寫作不僅為高等教育訓練之核心，更是培養學生批判思考、問題分析與知識整合能力的重要歷程。因此，學生在撰寫過程中，應持續與指導教授進行討論與修正，並依其建議逐步精進研究內容與表達方式。在進行論文撰寫時，學生應建立正確之學術寫作觀念，並遵循客觀性、邏輯性、系統性與可驗證性等基本原則。所謂客觀性，係指研究過程與結果應以事實與證據為依據，而非個人主觀臆測；邏輯性則要求論述前後一致，推論合理且具連貫性；系統性則強調論文內容須具備清楚之架構與層次；而可驗證性則意味著研究方法與結果應可被他人檢驗與重現。上述原則之落實，亦應透過指導教授之回饋加以修正與確認。綜合整理下，主要的內容應力求以下：

- 客觀性：以證據為基礎
- 邏輯性：前後一致
- 系統性：結構清楚
- 可驗證性：可重現

論文應依學術慣例具備完整之結構，包括緒論、文獻回顧、研究方法、研究結果、討論與結論等章節。各章節之內容須依其功能加以撰寫，並保持整體論述之連貫性。在撰寫過程中，學生應依指導教授之意見進行章節安排與內容調整，以確保論文結構清晰且具邏輯性。

各章節的內容可依以下指引來作為參考：

#### 3.1 研究主題與問題設定

論文之研究主題應由學生在指導教授之指導下審慎選定，並兼顧學術價值、研究可行性與個人興趣。研究問題之設定須明確具體，並能在既定時間與資源條件下加以回答。此外，研究問題應與研究目的緊密連結，避免過於廣泛或模

糊。學生應透過與指導教授之反覆討論，逐步修正題目範圍，使其更具聚焦性與研究深度。主要的研究問題可依以下方式逐一建構：

- 題目需具學術價值與可行性
- 研究問題須清楚可回答
- 持續與指導教授討論修正

### 3.2 文獻回顧

文獻回顧為論文建立理論基礎與研究脈絡之重要環節。學生應系統性蒐集相關學術資料，並在指導教授之建議下進行篩選與整理。文獻回顧之撰寫不應僅止於資料之羅列，而應進一步進行比較、分析與批判，指出既有研究之限制與不足，並據此說明本研究之貢獻與定位。透過此一過程，學生可建立清晰之研究脈絡與理論基礎。

為了使研究的發展有更明確的定位，在進行研究時，蒐集具有證驗過程的研究文獻與理論，找出研究缺口，以作為後續發展的基礎，其中包含：

- 綜合整理文獻，而並且有邏輯地分析與評論
- 指出研究缺口
- 建立研究定位

### 3.3 研究方法

研究方法之設計須在指導教授之指導下進行，並依研究問題之性質選擇適當之研究途徑，例如質性或量化方法。學生應清楚說明研究對象、樣本選取方式、資料蒐集工具以及分析程序，並確保研究設計具備合理性與一致性。指導教授之角色在於協助學生檢視研究設計之可行性與嚴謹性，避免方法選擇不當或執行偏誤。

在進行蒐集資料與分析時，應逐步思考並解決以下相關的問題：

- 方法需與研究問題一致
- 說明資料蒐集與分析
- 指導教授協助方法設計

### 3.4 研究發現與應用

本章節旨在整合研究結果之呈現與其學術意涵之分析，使研究發現與解釋能夠緊密連結。在本章中，學生應先依研究問題或研究架構，逐項呈現研究結果，並隨後針對該結果進行分析與討論。此種「結果—解釋—文獻對話」之寫作方式，有助於建立完整且具邏輯性的學術論述。量化研究中，研究結果通常包括統計分析（如描述統計、推論統計），並搭配表格與圖形呈現；在質性研究中，則可能包含主題分析、分類結果或訪談摘錄。無論採何種方法，所有圖表均應附有清楚之標題與來源說明，並於內文中加以適當描述。另外，使用實驗或模擬等不同研究方法等，也應將結果應以客觀方式呈現，其次，應立即對該結果進行解釋與分析。

撰寫過程中，學生應持續與指導教授討論，以確保結果之呈現與詮釋均具備學術嚴謹性。

### 3.5 結論

結論章節為整篇論文之總結，其主要目的在於整合研究發現並回應研究問題。學生應根據前一章之分析結果，清楚說明研究之核心發現與主要貢獻。結論不應重複逐項分析內容，而應進行高度整合，使讀者能快速掌握研究之整體價值。

此外，結論應進一步說明研究之實務應用或理論意涵，並提出具體建議，例如政策建議或實務操作方向。同時，學生亦可簡要說明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方向，但不應引入未曾討論之新資料或新論點。在指導教授之指導下，學生應反覆修訂結論內容，使其具備簡潔性、完整性與學術深度。

### 3.6 其他論文相關的指引

#### ● 學術寫作技巧

學術寫作應採用正式且精確之語言，避免口語化與模糊表述。每一段落應具備明確之主題句，並透過支持句加以說明，最後以適當之結論句收束。學生應強調論證過程，而非僅進行描述，並透過與指導教授之討論，不斷修正文字表達，使其更為清晰與嚴謹。

- **引用與格式規範**

論文中所有引用資料，均須依指定之學術格式進行標註，例如 APA 格式 或其他規範。學生應確保內文引用與參考文獻列表一致，並正確標示圖表與資料來源。指導教授應協助學生檢視引用之正確性與完整性，以避免學術不端之情形發生。

- **相似度檢測與學術倫理**

論文完成後，須經由 Turnitin 等系統進行相似度檢測，其整體相似度不得高於 20%，且單一來源之相似比例亦應受到適當限制。學生應理解，相似度數值僅為參考指標，真正重要者在於是否符合學術倫理。任何未經適當引用之內容、過度依賴他人文獻之改寫，或資料之偽造與竄改，均屬嚴重違規。學生應在指導教授之指導下學習正確引用與改寫技巧，以確保研究之原創性。

- **學術論理要求**

論文須具備嚴謹之學術論證結構，其核心在於主張、證據與推論三者之合理連結。學生應確保每一項論點均有充分之文獻或數據支持，並避免出現邏輯矛盾之情形。此外，論文亦應展現批判性思考能力，對既有研究進行分析與評價，而非僅止於描述。指導教授在此過程中扮演關鍵角色，應引導學生深化論證內容並提升學術深度。

- **修訂與提交**

論文完成初稿後，學生應依指導教授之意見進行多次修訂，並檢查語言、邏輯與格式之正確性。在正式提交前，應確認相似度符合規範、引用完整且論證清晰。最終之論文應能充分展現研究成果與學術能力。